

097/CCSC/2021 個案轉介 – 市政署回覆

徐承康委員：

就 閣下於 2021 年 2 月份所提出之個案，題為“加強機制保障城市清潔 營造整潔環境”，現回覆如下：

1. 本署已通知外判清潔公司跟進濠景巴士站、南新花園對出閒置地旁行人道的地面污漬問題。
2. 於濠尚及濠景花園附近的垃圾收集設施，於農曆新年前已設有大體積垃圾收集站，供市民於新年前處理大型廢舊家具。而每年農曆新年前夕，外判清潔公司均會增派車輛及人員，加強對全澳垃圾收集及街道清潔工作。
3. 現時，外判清潔公司每日均會有清潔人員於各區進行街道清掃工作，並會因應街道的實際情況安排即時或定期的清洗工作，而本署亦會派員進行日常巡查，以確保社區環境衛生。同時，本署正在氹仔柯維納馬路及廣東大馬路開展五星期區域性佈餌滅鼠工作，以解決鼠患問題。
4. 此外，本署於 3 月 15 日在布拉干薩街及廣東大馬路範圍擺放「亂拋垃圾定額罰款 600 澳門元」宣傳牌，呼籲市民保持公共街道環境衛生，並向該範圍一帶食肆派發「公共地方總規章-違法行為清單」及「妥善處理食肆垃圾」宣傳單張，加強商戶保持環境衛生的意識。

謝謝！

離島區市民服務中心